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医疗服务
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4-3

采购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5
2. 招标文件	16
3. 投标文件	17
4. 投标	18
5. 开标	18
6.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19
8. 重新招标和采购变更	20
9. 纪律和监督	2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1. 评标方法	23
2. 评审标准	26
2.1 初步评审标准	26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6
3. 评标程序	26
3.1 初步评审	26
3.2 详细评审	27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7
3.4 评标结果	2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货物技术标准和要求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4-3
2. 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350 万元（A 包 210 万元、B 包 140 万元）
最高限价：350 万元（A 包 210 万元、B 包 140 万元）
5. 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A 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 台；**B 包**：动静态平衡功能评估及训练系统 1 台、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 1 台、生物刺激反馈仪（盆底筛查治疗一体机）1 台、骨盆臀腹康养按摩仪 1 台、麻醉工作站（麻醉机+病人监护仪）1 套；
 - 5.2 质量标准：合格
 - 5.3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供货安装期：A 包 30 日历天、B 包 30 日历天
 - 5.5 质保期：3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A 包 30 日历天、B 包 3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2月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2月21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2月21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服务费

4.1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4.2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及漯采购【2018】16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148号

联系人：田先生

联系方式：0395-21206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512-12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32222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1360347391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48 号 联系人：田先生 联系方式：0395-212069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太行山北路 512 号-12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3222260
1.1.4	项目名称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1.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A 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 台；B 包:动静平衡功能评估及训练系统 1 台、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 1 台、生物刺激反馈仪（盆底筛查治疗一体机）1 台、骨盆臀腹康养按摩仪 1 台、麻醉工作站（麻醉机+病人监护仪）1 套；
1.3.2	供货安装期	A 包 30 日历天、B 包 3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p>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p> <p>（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2、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p>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1	构成招标文件其他 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最高投标限价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如有）、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 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2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3.1.1	构成投标文件其他 材料	1、采购人发出的补充文件或变更资料（如有）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具体见投标文件格式。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承诺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份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0年1月1日以来（如有）
3.6	是否允许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CA锁进行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应签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u>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u>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5.3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经济、技术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方式	根据漯发改法规[2022]134号文规定评标方式执行分散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预算金额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350 万元（A 包 210 万元、B 包 140 万元） ；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0.2	代理服务费	1.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2.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及漯采购【2018】16 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0.3	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4	付款方式	合同另行约定
10.7	允许投标报价修正的范围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0.8	其他	本项目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执行。
11	<p>11.1 招标文件的获取</p> <p>11.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p> <p>11.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p>	

户网站 (<https://ggzy.ds.j.luohe.gov.cn/front/content/9012002000>) “下载中心” 下载即可。

11.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ds.j.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1.1.4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ds.j.luohe.gov.cn>)”上的“市政府采购登录”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11.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1.2.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1.2.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3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4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11.2.5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11.2.6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7 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8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

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负责。

11.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1.3.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11.3.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11.3.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投标人名称）.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包括供应商须知 3.1.1 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投标人按供应商须知 3.1.1 要求将全部投标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未按要求编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11.4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1.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11.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11.4.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

等活动。

11.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11.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1.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___时___分之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11.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_____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1.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3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s://ggzy.ds.j.luohe.gov.cn/front/content/9012002000>）。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1.4.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11.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1.4.13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夏季-秋季上午 8：30—12：00 下午 3：00—6：00

冬季-春季上午 8：30—12：00 下午 2：30—5：3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保证金退款相关事宜：0395-2969925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内容、服务期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服务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见供应商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货商资格要求

1.4.1 供货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除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外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货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

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告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技术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技术条款偏差表
- 七、分项报价表
-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文件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3.2.3 采购人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权到制造商进行考察和交货前验货，供应商应提供便利条件。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或签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签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签章）确认。签字或签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1 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5.2 开标程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项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经济、技术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7.2.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2.5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7.2.6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7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同时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7.2.8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3.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 重新招标和采购变更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少于 3 个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采购变更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采用其他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9.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签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出该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即最高投标限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信用承诺函格式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供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2.1	投标报价 (30分)	30分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p> <p>价格扣除：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6%）</p> <p>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说明须对成本单价组成进行分解，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外购件需提供制作厂商盖章的详细报价证明）、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送货、验收、培训、技术服务、</p>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质保期保障等，列出成本的具体计算过程，如有第三方出具的费用证明请一并提供。)；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技术部分 (62分)	技术参数 (30分)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参数均满足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得满分30分，标★为重要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1.5分，扣完为止；非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计划 (6分)	项目实施计划阐述清晰、全面、方案高效合理、切实可行的得6分； 项目实施计划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基本有保障的得4分； 项目实施计划阐述基本清晰、合理性或可行性一般、实施过程中与实际情况脱节的得2分； 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 (6分)	对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描述清晰、全面详细、产品质量优秀、性能优越的得6分； 对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描述基本清晰、基本详细、产品质量良好、性能良好的得4分； 对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描述基本清晰、基本详细、产品质量一般或性能一般的得2分； 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产品技术资料 (5分)	产品技术资料描述清晰、提供齐全的得5分； 产品技术资料描述基本清晰、提供基本齐全的得3分； 产品技术资料描述基本清晰、所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的得1分； 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供货运输方案 (5分)	供货运输方案阐述清晰、全面、高效合理、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5分； 供货运输方案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合理、较有保障、基本可行、基本得力的得3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p>供货运输方案阐述基本清晰、有一定的合理性、实施过程中与实际情况脱节的得 1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5 分)	<p>安装、调试、验收方案阐述清晰、全面、高效合理、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 5 分；</p> <p>安装、调试、验收方案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合理、较有保障、基本可行、基本得力的得 3 分；</p> <p>安装、调试、验收方案阐述基本清晰、有一定的合理性、实施过程中与实际情况脱节的得 1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质量保证措施 (5 分)	<p>质量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的得 5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内容一般、与实际情况脱节的得 1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2.2.3	商务部分 (8 分)	企业业绩 (2 分)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需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没有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6 分)	<p>(1)具有完善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便捷、响应速度快,各阶段服务方案详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6 分;</p> <p>(2) 有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且有一定的可行性,售后服务较便捷,响应及时,各阶段服务方案完整,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4 分;</p> <p>(3) 有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但可行性不强,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完整性有缺漏,得 2 分;</p> <p>(4) 若方案有明显缺陷或不可实施,可视为未提供,不得分;</p>

1.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1 至 2.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至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4.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4.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采购买卖合同

(货物类、服务类)

甲方： 签订地点：

乙方： 签订时间：

第一条 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第二条 质量标准：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五条 采购项目的附（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第七条 采购项目所有权自时起转移，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采购项目属于所有。

第八条 提供采购项目的方式、地点、时间：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和费用负担：

第十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第十一条 采购项目的安装调试：

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第十三条 担保方式（可另立担保合同）：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起生效。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

乙方：

甲方（章）：

乙方（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户名：

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以采购人最终认定的合同格式为准）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A 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 台

全数字化高端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一、内 容		备注
1	设备用途：可用于心脏、腹部、妇产科、儿科、泌尿科、外周血管、浅表组织、小器官、腔内、骨骼肌肉、神经、术中及经颅多普勒等超声诊断和科研工作。	
二、技术规格及要求		
系统概述：		
2	全数字化超声成像系统及全新的超声技术平台。 全数字化超宽频带波束形成器。	
*3	设备运行时实际数字化通道数 ≥ 418 万（附白皮书证明）。确保设备具有超快速处理速度。	
*4	系统动态范围 ≥ 300 dB（附白皮书证明），确保更高分辨率的图像。	
5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及 M 型显示。 实时动态频谱多普勒（脉冲波及连续波）显示及分析单元。 具有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CDE/CPA）。	
6	梯形成像技术。	
7	所有配置探头均具有组织谐波功能，每种探头基波频率 ≥ 3 组，且在显示器上实时显示具体数字并可视可调；组织谐波成像中心频率 ≥ 2 组且在显示器上实时显示具体数字并可视可调；彩色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	
8	具备空间和频率复合成像技术 具备高级别的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改善边界显示，提高分辨率，减少伪像，支持所有探头，可分级调节 ≥ 5 级。	
9	智能图像扫描技术（作用于 2D、彩色及 Doppler），单键操作，可自动调节增益、动态范围、Doppler 基线、标尺等参数。 智能化聚焦技术，可对感兴趣区域自动动态聚焦。	
10	智能图像优化技术：根据不同的组织，不同体型的病人，不同状态的血流等单键控制仪器的调节来满足临床的需要。	
11	自适应彩色成像技术。 支持多普勒实时自动计算功能； 解剖 M 型技术, 可 360 度任意旋转 M 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的进行测量	

12	具备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支持组织多普勒成像功能；	
系统通用功能：		
*13	彩色监视器：≥ 23.5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纯平超薄液晶监视器，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 具备≥11.5 英寸液晶触摸屏，直接进行条件设置和选择；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	
*14	液晶触摸屏与监视器可同步显示实时图像，以便术中使用的。（附图证明）	
15	系统具有超声图像剪贴板功能，操作者可以选择是否将已存储图像直接显示在屏幕上。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动态聚焦，动态变迹孔径可调，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12bit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以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和组合调节。 支持各种双同步和三同步扫查模式： 静态和动态存储图像，（电影）重现单元，双幅回放动态比较。	
*16	具备图像全屏高清放大功能，放大后主显示器全屏显示超声检查图像，显示区域尺寸≥23.5”（提供证明图片）	
17	输出功率可调，符合国家标准。	
探头规格：		
18	探头接口≥ 4 个，同时激活并且可以互换互用	
*19	配备单晶体探头数量≥2 把（附白皮书证明）	
20	探头配数量及探头频率要求 腹部凸阵探头 1 把，频率 1.5—5.0 MHz 浅表线阵探头 1 把，频率 3.0—11.0 MHz 成人心脏探头 1 把，频率 1.0—5.0 MHz 高频线阵探头 1 把，频率 3.0—21.0 MHz	
二维显像参数：		
21	二维灰阶成像：≥256 灰阶。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320 超声线。 腹部探头扫描深度≥39 cm。 线阵探头最小扫描深度≤1cm。	

22	<p>系统具有图像不失真的数字化局部放大功能。</p> <p>组织自动优化功能，自动识别、柔化强回声，提高细微分辨力，或其他图像智能优化技术。</p> <p>智能优化技术，实时优化二维图像及频谱多普勒成像，该技术必须为实时信号前处理技术，探头不接触人体时不发生变化。</p> <p>灰阶图像回放≥ 2000幅。</p> <p>具备增益调节功能：B/M 可独立调节</p>	
*23	<p>具有时间增益补偿功能，并且≥ 8段，</p> <p>具有侧向增益补偿功能，并且≥ 3段（提供图片证明）</p>	
频谱多普勒：		
24	<p>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连续波多普勒(CWD)、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p> <p>最大测量速度：（基线为零时）$PWD \geq 10m/s$。</p> <p>最低测量速度：$\leq 0.9 mm/s$（非噪声信号）。</p> <p>频谱回放≥ 30秒。</p>	
25	<p>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mm 至 20mm，分级可调。</p> <p>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分级选择；</p> <p>显示和控制：反转显示（左/右：上/下）、零移位、B刷新（手控、时间、ECG同步）、D扩展、B/D扩展，局部放大及移位。</p>	
26	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	
彩色多普勒：		
27	<p>多声束彩色多普勒成像，具有彩色速度图、能量图。</p> <p>显示：B/CDV，B/CDV/PW，B/CDV/CW。</p> <p>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p> <p>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显示范围：$-20^\circ \sim +20^\circ$ 可调。</p>	
测量与分析功能：		
28	<p>一般性常规测量。</p> <p>产科测量：</p> <p>外周血管测量。</p> <p>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p>	
信号输入/输出：		
29	<p>输入信号：S—视频、复合视频、USB。</p> <p>输出信号：复合视频、USB、内置以太网。</p>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30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硬盘容量 ≥ 500 GB。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机器具有中英文操作界面 内置 DICOM 3.0 接口及相应软件，已开通，可直接使用。 主机自带 ≥ 5 个 USB 接口。	

B 包：动静平衡功能评估及训练系统 1 台、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 1 台、生物刺激反馈仪（盆底筛查治疗一体机）1 台、骨盆臀腹康养按摩仪 1 台、麻醉工作站（麻醉机+病人监护仪）1 套；

动静平衡功能评估及训练系统 1 台

动静平衡功能评估及训练系统参数	
1	★系统测试采用无接触性测试，双目相机识别身体关节点或者背部三维信息，无放射性、无任何对身体有害的辐射。支持站立位的静态测试模式。
2	支持脊柱三维数据的展示、旋转和拖拽；支持三维数据的裁剪，脊柱线、左/右髂后上棘、第七颈椎、骶骨点的三维位置编辑。系统站立位静态测试可直接显示骨盆前倾角度和驼背角等临床数据。支持站立位静态测试提供胸曲、腰曲曲率数值及计算节点的标识点自动识别，包括：颈椎胸椎拐点位置、脊柱后凸最高点、胸椎腰椎拐点、腰椎前凸最高点、腰椎骶骨拐点等，体表识别模式，无需marker标记点；
3	★系统站立位静态测试提供全脊柱形态指标 ≥ 30 项，测试指标包括：躯干长、髂后上棘间距、髂后上棘间距和躯干长关系、躯干倾角、躯干倾斜高度、躯干扭转角度、躯干扭转距离、前凸角、脊柱旋转角等；
4	系统站立位静态测试提供可供观察盆骨运动的相应指标，包括：骨盆侧倾角度、骨盆前倾角度、骨盆水平面旋转角度，双侧盆骨相对扭转角度；系统站立位静态测试提供脊柱相关运动学参数的正常参考范围，并可通过不同颜色区间反映不同测试者风险程度；测试迅速快捷，不大于6秒内出测试结果。
	系统支持背部姿态的测试，通过背部标记点的定位识别提供站立位左/右肩峰、左/右肩胛下角、左/右髂后上棘、第七颈椎、骶骨点共八个点的背部和足底压力平衡数据。提供标记点的编辑、矢状面、冠状面、水平面的三维数据关系。系统支持脊柱标记的测试，通过脊柱线上棘突、左/右髂后上棘标记点的定位识别提供脊柱数据，提供标记点的编辑、矢状面、冠状面、水平面的三维数

5	据关系。系统提供标记点的编辑、矢状面、冠状面、水平面的三维数据关系。系统可进行单足和双足站立状态下睁眼及闭眼时的平衡能力测试，并可进行不同类型测试之间的数据对比。系统提供临床报告模板，可支持打印输出。
6	双目影像捕捉系统：系统采集频率 $\geq 10\text{hz}$ ，分辨率 $\geq 1080*1920$ ；设备重量 $\leq 5\text{kg}$ ；采用USB2.0以上通讯接口，数据接口 ≥ 3 个；垂直视角 $\geq 30^\circ$ ，水平视角 $\geq 26^\circ$ ，镜头畸变率 $\leq 5\%$ ；双目拍照同步时间相差 $\leq 3\text{ms}$ ；支持立体校正，每个设备参数固化，向下兼容；
7	结构光栅数目： ≥ 65 条，结构光栅功率 $\leq 35\text{W}$ 。升降柱：系统提供软件主动控制模块，通过软件操作控制升降柱高度， $0.4\text{m} \leq$ 升降测试范围 $\leq 2\text{m}$ 服务器：Intel 酷睿i5以上CPU，内存 $\geq 8\text{G}$ ，硬盘 $\geq 500\text{G}$ ，配备独立显卡（笔记本电脑）；

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 1 台

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参数	
1	可用于赤足或穿鞋状态下的静态、动态等不同模式的测试，可在平地上测试，也可满足完全嵌入地表测试的需求，无体重限制，儿童或肥胖成人都可测试，采用 SQL 数据库模式，方便用户进行数据存储及云操作
2	尺寸：140cm \times 100cm，采集频率 $\geq 400\text{HZ}$ ，传感器类型：压阻式传感器阵列，传感器数量：13728 个，有效采集面积 $\geq 7680\text{cm}^2$ ，单点感应区尺寸 $\geq 4*4\text{mm}$ ；传感器密度：4 个/cm 2 ；测试范围： $\geq 200\text{N/cm}^2$ ；误差率： \leq 最大量程的 $\pm 2\%$ （提供国家 CMA 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3	可支持光脚和穿鞋状态下的足底压力数据实时采集和实时显示。 支持站立静态采集模式和步行动态采集模式来分析足底压力并进行综合评价。
4	提供单足滚动周期的时间参数，并可细化 5 个关键节点将单足滚动期细分为 4 个阶段逐级分析。提供步态周期的完整时间参数分析，包括：支撑期、摆动期，双支撑期及多周期拟合分析。提供步态周期的完整空间参数分析，包括：步长、跨步长、步宽、足轴角度、重心移动轨迹、重心移动速度。提供完善整足分区分析功能，可将整足划分为 11 个分区进行分析，独立提供分区数据，同时提供脚趾区、跖骨区、足弓区和足跟区 4 个整合分区独立计算推进力分析。
5	可显示足底各区域压力压强随时间变化曲线，各区域接触面积，并可提供手动分区调整优化的功能。可显示足底各分区开始及结束时间、接触百分比、最大峰值、最大峰值时间、压强值等。可显示足弓指数，并提供正常足弓值范围。显示人体静态站立或动态行走时的重心分布，重心偏向与重心偏离。
6	可精细掌握受试者的压力中心实时变化情况，对压力中心轨迹移动动态分析。系统提供单足内外翻量化评估数据，可对单足滚动周期内后跟触地阶段、足中支持阶段和蹬伸离地阶段分别进行内

	外翻量化分析，提供曲线图表分析及正常范围参考。提供糖尿病足风险预判指标，提供矫形鞋垫设计功能，出具矫形鞋垫处方。可对单足多次测试数据进行压力值平均拟合分析，也可对多次测试数据进行接触面积的平均拟合分析，同时提供左右两足在拟合数据和单次测量数据的对比功能。数据打印输出中文报告，同时支持测试分析页面的打印输出。
--	--

生物刺激反馈仪（盆底筛查治疗一体机）1 台

生物刺激反馈仪（盆底筛查治疗一体机）1 台	
硬件要求：	
1	主机：集成化一体式机箱设计（信号采集和电刺激模块与工控机封装于同一机箱内），稳定性和兼容性更有保障，抗电磁干扰性能突出。
2	主机多功能物理通道 ≥ 4 个，其中 ≥ 4 个电刺激通道（STIM）， ≥ 3 个肌电采集通道（EMG）。
3	使用物理旋钮调节电流强度，操作方便，每个通道均设置各自的独立旋钮控制，可实现多通道不同强度刺激。
4	★肌电采集范围：2-2500 μV (r. m. s)
5	★分辨率： $\leq 0.5 \mu V$ (r. m. s)
6	通频带：不窄于 20Hz~500Hz (-3dB)
7	刺激电流强度：0-100mA 范围内可调，步进 0.5mA 可调节。
8	电刺激脉冲宽度：至少在 50-900 μs 范围内均可调，步进 10 μs 可调节。电刺激脉冲频率：至少在 1-500Hz 范围内均可调，步进 1Hz 可调节。
9	上升/下降时间：至少在 0s~18s 范围内可调。
10	内置压力模块，设备可自动对气囊进行充气放气。
软件参数：	
1	筛查模式用于短时间内筛查出盆底肌异常者，快速筛查耗时小于等于 1 分钟，标准筛查耗时小于等于 2 分 40 秒。快速筛查和标准筛查指标包括：前静息平均值、前静息变异性、快速收缩上升时间、快速收缩最大值、快速收缩下降时间、持续收缩平均值、持续收缩变异性、后静息平均值、后静息变异性。
2	★盆底表面肌电标准评估（Glazer 评估），对盆底肌肉进行全面且标准化的评估，耗时约 6 分钟。评估指标包括：前静息平均值，前静息变异性，快速收缩上升时间，快速收缩最大值，快速收缩下降时间，持续收缩平均值，持续收缩变异性，耐久收缩平均值、耐久收缩变异性、耐久收缩后前 10 秒比值、后静息平均值，后静息变异性。
3	肌电筛查、评估报告包括筛查、评估指标数值、参考值、盆底肌肌电图、腹肌肌电图、报告简要解读说明和治疗建议。

4	★系统自动对筛查、评估的每个阶段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整个过程的最终得分。
5	可对肌电报告的模板进行设置，包括自定义报告的医院名称、报告解读、诊断结果、治疗建议。
6	具有盆底多通道评估功能，可以在盆底肌功能评估过程中，同时检测腹部肌肉、臀部肌肉和大腿内侧肌肉的参与情况，计算参与度的百分比，并给出评估报告。
7	★具有盆底肌张力检测功能，使用压力探头，给出盆底肌张力相关测试值、参考值、张力-体积曲线、张力-时间曲线、并给出报告。
8	可进行模拟咳嗽等腹压增加情况下的盆底肌控尿功能评估，并给出评估报告。
9	具有性功能评估功能，通过模拟性生活过程中盆底肌的功能状态来分析患者的性功能障碍疾病，并给出评估报告。具有腰背痛评估，采用表面肌电方法评估腰背部肌肉是否出现过度紧张，并给出评估报告，报告包括测量值、参考值、肌电图。
10	监测盆底肌电信号时，若腹肌肌电幅值高于阈值，则系统自动弹出提示标志，提醒患者减少腹部发力。
11	系统可根据盆底筛查或评估结果自动生成针对不同患者的疗程化盆底训练方案。
12	★系统支持自动生成磁电联合疗程化治疗方案，并实现与同品牌磁刺激类设备的实时数据同步共享。
13	★系统可将训练方案（包括电刺激、触发电刺激、生物反馈训练、多媒体游戏训练）通过无线方式传输至盆底生物刺激反馈类设备（由主机和手机 APP 软件等组成），医生可通过手机 APP 查看患者的训练数据，提高患者依从性，安卓和 IOS 系统均支持该 APP。
14	★具有智能阴道训练牵张功能，可根据个体化差异自动调节气囊体积，进行个性化训练。
15	具有循环电刺激功能，可进行外阴白斑、术后淋巴水肿、盆腔静脉淤血综合征等循环功能障碍和术后的康复治疗。
16	具有强大的方案自定义功能，可用于疗程化方案设置和单独方案设置。所有治疗模式可以自由组合，形成个性化治疗方案，单次治疗至少可设置 8 个治疗模式组合。
17	盆底治疗过程中可以对电刺激的强度、频率、脉宽、刺激时间、休息时间参数进行调节。单个电刺激治疗可设置变频模式，实现刺激过程中至少两种频率以及脉宽之间转换。
18	Kegel 训练可采用肌电值和 MVC%（最大随意收缩力的百分比）两种模式。其中 MVC%模式可根据患者的自身情况，调节模板训练的难度，有助于科学训练。Kegel 方案可自定义编辑，包括编辑方案的模板图形、训练时间，以满足不同的治疗需求。
19	触发电刺激、Kegel 训练可查看训练记录，且 Kegel 训练可查看训练期间的盆底肌肌电图和腹肌肌电图。

20	强大的数据管理功能，对工作量进行统计，还可对所有筛查、评估及治疗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可以回顾数据结果、波形。
21	系统可对多个筛查评估结果进行趋势分析，并自动绘制趋势分析折线图，显示不同阶段的结果。可自由选择需要分析的检测类型和不同时间段的盆底肌电报告。
22	★系统支持扫码读取患者信息，标配扫描器，通过扫描器可识别患者在手机端填写的基本信息，实现扫码后读取所填写的全部信息并在设备中自动建立病患档案，其中信息至少包括姓名、电话、出生日期、身份证号、身高、体重、分娩史、分娩情况等，提高临床诊疗效率。
23	系统支持与盆底疾病分级诊疗信息软件的数据同步，实现医联体组建、共享数据、科研协作、病患转诊、患者预约、本地病员管理等功能。并且支持患者通过手机实时进行医院的诊疗预约，医生可通过预约软件对患者预约信息进行管理。医生可对诊疗预约进行个性化设置，包括：最大预约次数、允许预约时间、预约设备管理和预约时间段管理等。
24	★具有完整的专科病例记录系统，包括妇科检查、POP-Q 测量、手检肌力、疼痛检查等专科检查及诊断结果、治疗建议。其中，诊断结果和治疗建议均可自定义添加内容选项。可打印集成 POP-Q、手检肌力、腹直肌分离情况、疼痛检查情况、妇科检查情况、尿垫试验等内容的专科检查报告。

骨盆臀腹康养按摩仪 1 台

骨盆臀腹康养按摩仪	
1	★套筒类型：3D 立体设计臀腹套筒。套筒压力范围：30~180mmHg,
2	套筒腔数：≥6 腔，作用部位：≥6 部位
3	工作时间：设置范围为 1~99 分钟/连续运行。保持时间：调节范围为：0~12 秒，保持时间的默认值为 8 秒。间歇时间：调节范围：0~90 秒，循环间隔的默认值为 20 秒
4	运行状态噪音：工作时噪音不超过 45dB
5	压力调节：同步调节/单腔调节
6	★屏幕尺寸：7 寸，操作方法：电容触屏操作
功能参数：	
1	★双向 3D 立体设计套筒，循环压力分别作用于大腿、盆底肌、骨盆、臀、腹等部位，促进淋巴液和静脉血液回流。
2	液晶显示，感应按键操作，简单易用。
3	★实时显示压力部位、压力值、间歇时间、压力保持时间等。
4	充气部位压力、充气时间、间歇时间、治疗时间均可自由调整，实现个性化方案。
5	远心端向近心端梯度压力充气，促进盆腔血供

6	作用部位独立调节，即可进行骨盆相关肌肉放松，也可进行骨盆矫正修复。配合手法纠正骨盆错位倾斜，起到骨盆固定作用。
7	骶尾部充气，提升臀部，纠正臀下垂。
8	套筒可作用于腰腹部位，改善腹直肌分离状态，并且可作用于盆底部位，提升盆底肌。
9	肢体套筒均采用医用级 TPU 材料，圆周压力设计。
10	主机实时检测气囊压力信息，并由气囊漏气检测报警功能，超过极限压力，仪器自动放气，保护患者安全。

麻醉工作站（麻醉机+病人监护仪）1套；

麻醉机参数	
1	★麻醉机适用范围：成人、小儿、新生儿（注册证范围）
2	麻醉机配置≥4个辅助输出电源接口、≥1个USB、≥1个VGA、1个RS-232接口
3	全电子流量计，可设置新鲜气体O ₂ 浓度、总流量，具备机械总流量计，配备后备机械新鲜气体流量显示，保证安全显示和输送新鲜气体。
4	★标配高品质麻醉机同品牌七氟醚挥发罐一个，挥发罐为同品牌非其他品牌代工贴牌（非OEM）产品，通过FDA认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5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134℃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且回路上标有134℃标示，方便临床操作医生区分。
6	二氧化碳吸收罐，具有自动CO ₂ 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7	★显示屏≥15英寸，电容触摸屏，屏幕与麻醉机一体且为内嵌式节约空间；
8	通气模式：容量控制、压力控制模式、手动通气、电子PEEP、SIMV-VC、SIMV-PC、PCV-VG、体外循环模式，可支持升级气道正压/压力支持（CPAP/PS）。
9	在容量控制通气模式下，潮气量设置范围：10ml~1500ml，麻醉机峰值流速最高可达：120L/min，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60cmH ₂ O，呼吸频率：4~100次/分钟，吸呼比：4:1~1:8，压力限制范围：10~99cmH ₂ O

病人监护仪参数	
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4个，支持热插拔。
2	★ ≥12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屏幕显示波形≥8通道，内置锂电池供电≥4小时，无风扇设计。

3	★具有 ST 段分析功能，可以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 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4	提供导联类型自动识别功能，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5	支持≥23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报警，提供产品截图证明材料。
6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Δ QTc 参数值。
7	★血氧监测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 PPV 参数监测。
8	支持多达 4 道 IBP 波形叠加显示，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
9	具有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10	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
11	配置呼末二氧化碳监测模块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技术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技术条款偏差表
- 七、分项报价表
-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资料

（注：目录可自行增加）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

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 (¥_____)，供货安装期：_____ ，质量标准：_____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单位名称（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安装期	
质量	
质保期（有效期） （如有）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不少于投标有效期）：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四、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五、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七、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8						
..					

注：1. 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2. 综合单价应包括所供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厂家赠品、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技术培训费、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由采购人、代理公司查询，查询结果截图随采购文件存档，并以此次查询结果为准，其他均不作评审依据）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十、其他资料

附件 1（列入投标文件其它材料中并签字盖章）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对于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证书等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所有上传内容均真实有效。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四、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五、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六、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七、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八、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2

远程不见面开标会议温馨提示（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主持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主持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主持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主持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主持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开评标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给主持人），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后，将能收听到该温馨提示，温馨提示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温馨提示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温馨提示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主持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附件 3：投标人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附件 4：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 号文件中最低比例 6%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附件 6：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